



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校外實習課程作業
參考手冊

教務處編制

中華民國 108 年 01 月

目 錄

壹、校外實習行事曆規劃.....	1
貳、前言.....	2
參、推動校外實習的目的與效益.....	2
一、對學生方面.....	2
二、對學校方面.....	2
三、對產業方面.....	3
肆、校外實習作業規劃.....	3
一、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機制.....	3
二、訂定校外實習相關作業要點.....	6
三、校外實習課程規劃.....	6
四、校外實習機構評估及篩選機制.....	7
五、校外實習媒合及分發機制.....	7
六、學生實習計畫.....	7
七、實習學生安全維護.....	8
八、實習輔導及訪視.....	10
九、實習輔導老師進行實習生輔導訪視配合事項.....	14
十、校外實習後效益評估檢討.....	15
伍、校外實習重要議題.....	17
一、實習學生身份與其權利義務關係.....	17

二、推動校外實習的成功要件.....	18
陸、校外實習 Q&A.....	20
一、校外實習課程規劃：.....	20
二、校外實習機構篩選：.....	20
三、校外實習薪資問題：.....	21
四、校外實習保險事宜：.....	22
五、校外實習住宿與交通：.....	22
六、校外實習衝突與輔導：.....	22
七、校外實習之相關權利義務.....	24
八、其他.....	26

緊急通報專線

校安專線電話: 08-7782149

註冊組電話:08-7799821 轉 8181、8195

諮商輔導中心主任電話:08-7799821 轉 8219

圖目次

圖一 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管考機制	3
圖二 本校校外實習作業運作流程規劃圖.....	4
圖三 實習爭議處理流程圖	9
圖四 學生實習緊急事故處理作業流程圖	10
圖五 實習不適應輔導流程圖	12
圖六 停止實習(棄選)處理流程圖.....	13

表目錄

表一 校外實習作業流程表	5
表二 實習學生身份與其權利義務關係一覽表	17

附件目錄

附件一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	28
附件二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實習委員會組織章程.....	34
附件三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海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	35
附件四 校外實習機構評估表.....	37
附件五 學生學習計畫表.....	38
附件六 實習合約書用印檢核表.....	40
附件七 合約書範本.....	41
附件八 實地訪視紀錄表.....	45
附件九 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48
附件十 CPAS 測驗申請表.....	49
附件十一 各面項滿意度問卷.....	50

壹、校外實習行事曆規劃

美和科技大學 校外實習課程實習行事曆規劃

學期	月份	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行事曆
上學期	8	實習機構評估、篩選
	9	召開實習相關會議
	10	1.辦理校外實習說明會 2.實習媒合及分發
	11	1.簽訂實習合約 2.製作實習學生名冊 3.學生實習保險 4.實習平台建置課程
	12	1.下學期實習課程規劃 2.實習平台滿意度及實習總心得填寫 3.實習輔導成效追蹤
	1	開放實習成績登分
下學期	2	實習機構評估、篩選
	3	召開實習相關會議
	4	1.辦理校外實習說明會 2.實習媒合及分發
	5	1.簽訂實習合約 2.製作實習學生名冊 3.學生實習保險 4.實習平台建置課程
	6	1.上學期實習課程規劃 2.實習平台滿意度及實習總心得填寫 3.實習輔導成效追蹤 4.開放實習成績登分
	7	校外實習課程規劃

貳、前言

教育部 2017 年「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願景上提出「培養具備實作力、創新力及就業力之專業技術人才」，在推動的方向上包含「加強實務連結及產學合作，增進產業與學校協力培育人才之社會責任」，學校必須依產業需求快速調整與回應專業技術人才之培育，因而必須引入產業大力投入，加強產業與學校之緊密合作，建立企業應與學校共同育才之社會責任與觀念，透過學校及產業應共同深化並落實推動產業實習，以更具彈性之學分設計或考評措施，扎實提升學生實務能力，增進學生學習內容與產業實務接軌，藉以縮短學用落差，並使產業所需人才可就近培育及聘用，共創多贏。有鑒於此，教育部將推動校外實習課程作為提升大專畢業生就業力重要政策，以政府之資源做必要之引導，整合學校、業界之資源，讓學生及早接觸職場，提前做好就業準備，提升自我就業競爭力。

「校外實習」為正式課程，為保障實習生權益及確保校外實習課程品質，教育部 106 學年度起進行各大專校院「校外實習課程」實地訪視評鑑，並於 107 學年度草擬「校外實習專法」，訂定校外實習規範及實習前、中、後、運作機制，作為各校執行之依據。教務處為協助各系落實推動及建立教師、職員、學生對「校外實習」的共識，編製本校「校外實習課程作業參考手冊」，作為各系執行校外實習作業遵循之依據。

參、推動校外實習的目的與效益

校外實習課程之推動，係依據各系之培育目標及發展特色，期使學生理論和實務結合，培養學生對職場工作及倫理之正向觀。推動之目的與效益如下：

一、對學生方面

提早體驗職場，縮短職涯探索期，建立正確工作態度，拓展就業機會，同時亦可以由「做中學，學中做」提昇自我就業力。

二、對學校方面

有效利用社會企業資源，擴展實務教學資源及調整教學內容，進而建構學校產業特色，以提升產學合作機會及教學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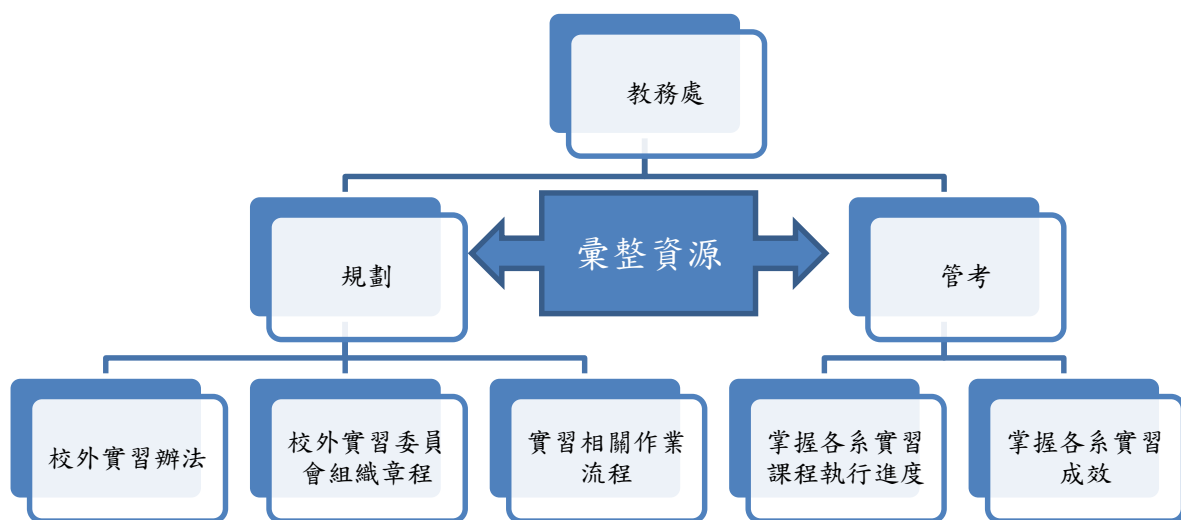
三、對產業方面

透過產學合作，創造三贏，及早培訓業界所需專業人才，減少人員的培訓成本及尋才的時間。

肆、校外實習作業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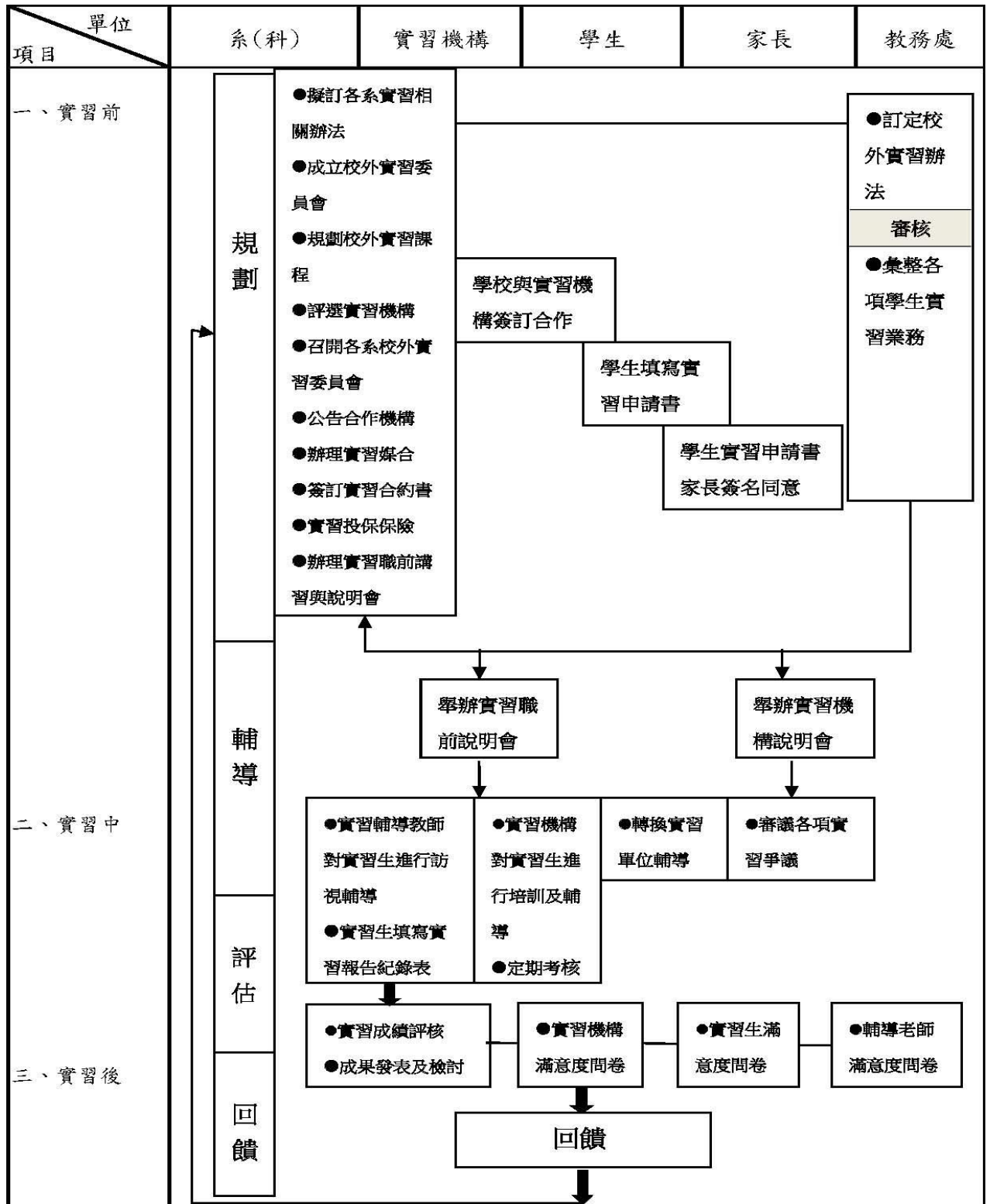
一、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機制

各系校外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包含訂定校外課程實施要點、成立實習委員會、規劃校外實習課程、評估及篩選校外實習機構、媒合及分發機制、簽訂合作契約、實習輔導及效益評估等事項，其中「校外實習課程規劃」需通過三級三審(校、院、系)，確保系發展特色、核心能力與校外實習場域的關聯性，以強化學生專業知能、實務技能、職場倫理，鍊結產業需求及就業銜接為導向。



圖一 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管考機制

實習課程之程序，分為「實習前、實習中、實習後」三階段，詳圖二「校外實習作業流程規劃圖」。



圖二 本校校外實習作業運作流程規劃圖

本校實習相關表單可上教務處→註冊組→校外實習→表單下載及作業流程
(網址:<http://aad.meiho.edu.tw/files/11-1006-3155.php?Lang=zh-tw>)下載。

表一 校外實習作業流程表

美和科技大學 校外實習作業流程表				
實習作業	項目	作業流程	負責單位	本校相關表單
實習前	1	訂定相關作業要點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各系「學生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 <input type="checkbox"/> 系層級「校外實習委員會」
	2	校外實習課程規劃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系課規會議紀錄
	3	實習機構評估及篩選、實習職缺媒合及分發機制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機構評估表 <input type="checkbox"/> 系上與實習機構討論會議單
	4	簽訂學生實習合約書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合約書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學習計畫表
	5	實習學生名冊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生暨機構名冊
	6	學生保險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險名冊
	7	舉辦學生校外實習前說明會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活動簽到紀錄
	8	實習平台建置課程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系上建置實習課程、實習老師、實習合作廠商等資訊到實習平台
實習中	9	實習專責老師定期輔導機制作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輔導訪視記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實習成績評核表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實習爭議及糾紛申訴表
實習後	10	實習學生意見反饋窗口及申訴處理機制	各學術單位	實習平台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實習生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實習生-校內輔導老師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課程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機構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教師-實習機構問卷調查表」
	11	檢討校外實習成效並進行改善	各學術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系實習委員會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系課規會議紀錄 (討論校外實習生、課程、機構、教師滿意度問卷回饋)

二、訂定校外實習相關作業要點

實施校外實習課程時，各系科應依據校級「美和科技大學校外實習辦法、學生實習委員會」(詳附件一、二)，訂定系級「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及「實習委員會」，系級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之組成由各系訂定之；各系委員會任務如下：

- 一、整體規劃及推動校外實習課程。
- 二、確認合作機構之評估結果及選定。
- 三、擬訂書面契約及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 四、協調、處理學生申訴、爭議及意外事件。
- 五、處理學生實習期滿前之終止實習。
- 六、追蹤處理及檢討學生實習輔導訪視結果。
- 七、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三、校外實習課程規劃

(一) 課程目標

各系實施校外實習課程應建立課程目標，並符合各系專業性質、人才培育目標及課程發展之需求。課程目標包含透過實際進入職場，瞭解未來產業趨勢，並學習專業技能及實務、建立正確工作態度與培養團隊合作精神，達成縮短學用落差與增加學生就業力。

(二) 課程規劃

校外實習屬學校正式課程，各系科應根據培育學生之教育目標與專業核心能力，並考量其教學目的、實習期程及地點等，可將校外實習課程安排於不同的年級，以不同類型來進行規劃。現行開設校外實習課程類型，大致分為暑期、學期、學年、醫護、海外及其他等六類，可參照依據「校外實習辦法」的標準制定。

(三) 課程調整

校外實習課程如為必修課程，實習期間規劃、學分認定及評量等內容，應循課程制定程序經課程審議委員會通過(修正亦同)外，並應於事前公告及向學生妥為說明，且針對有特殊情況未能實習之學生，應訂定完善之配套與替代方案。

(四) 海外實習課程

各系應遵照美和科技大學「校外實習辦法」、「海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相關規範，做為實施之依據(詳附件三)。

四、校外實習機構評估及篩選機制

各系實習機構評估及篩選機制，應以學生實習權益保障及學習專業性核心為評估重點，由系上老師建議適合實習的合作機構及提供相關資料進行篩選，並針對「工作環境」、「工作安全性」、「工作專業性」、「體力負荷」、「培訓計畫」、「合作理念」等6項評核指標，進行訪評及填寫實習機構評估表(詳如附件四)，評估結果良好者經系主任覆審通過後予以簽約合作並建立各系合作實習機構名冊。

五、校外實習媒合及分發機制

(一) 實習申請

可視各系媒合模式，建立學生實習應填寫之申請表單，並透過實習說明會及家長座談會等相關活動宣導，使學生及家長充份瞭解學生校外實習之相關內容，以期獲得學生及家長之認同。

(二) 實習媒合

可視合作機構需求，採用書面審查、筆試或面試等方式媒合實習學生與實習機會。若安排學生至合作機構參觀或面試，應建立合作機構相關資料及負責學生前往面試地點之交通安全等事項。

(三) 實習分發

可依據各合作機構錄取實習學生之情形及考量學生意願進行實習機會之分發作業，分發過程應秉持公平、公正與公開之原則。

六、學生實習計畫

校外實習課程之具體內容及實施方法，會因產業類型或實習職務的不同，呈現多元化的發展。因此為提升實習成效及維護實習學生權益，各系科應根據個別學生的學習狀況及實習職務內容等擬定個別實習計畫，為實習學生安排各階段實習內容，並依個別學習差異調整實習進度，實習計畫表(詳附件五)。

七、實習學生安全維護

(一) 實習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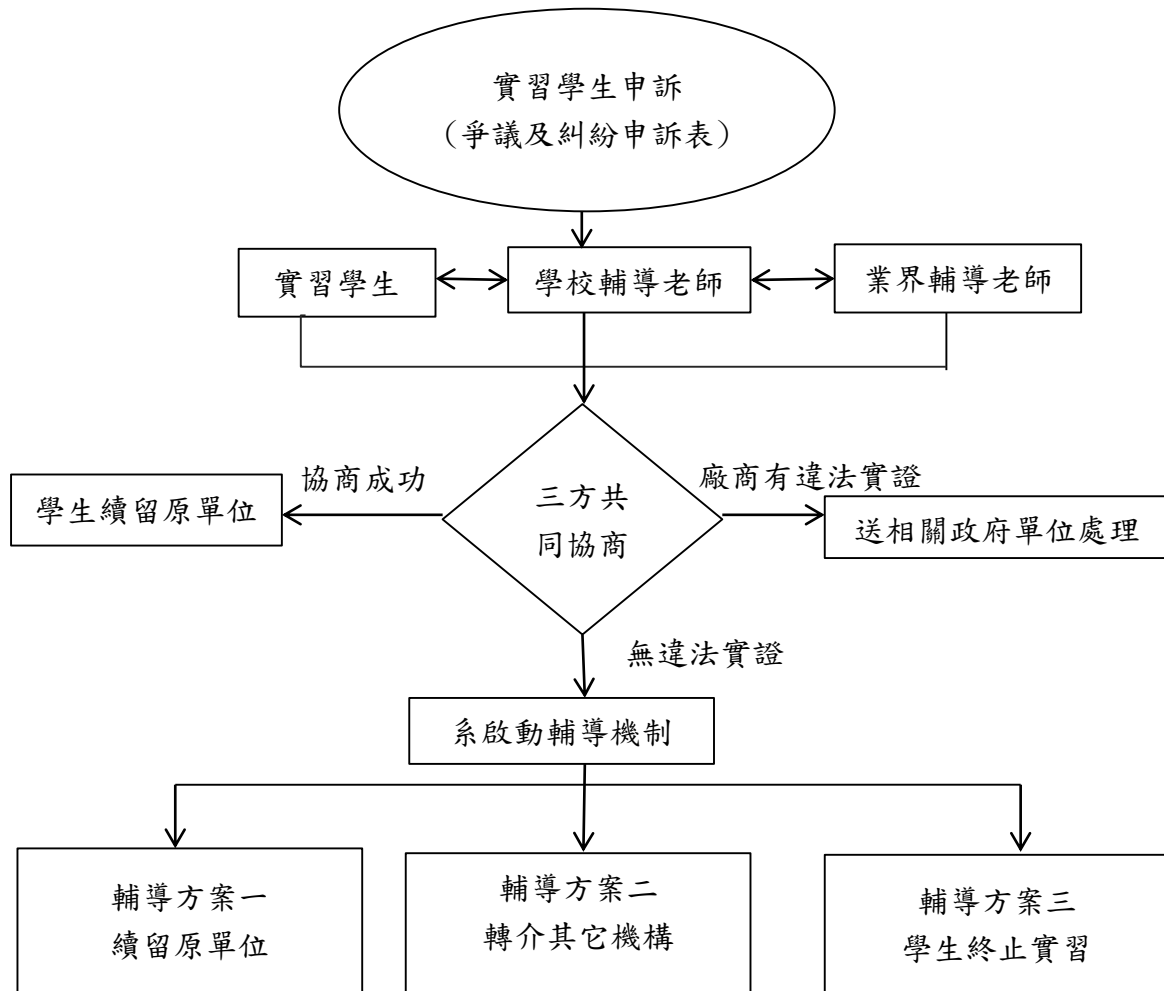
各系實施校外實習課程時，應與實習機構簽訂實習合約，並依據教務處校外實習檢核表(詳附件六)完成簽訂流程。合約內容包括實習職掌、合約期限、實習工作項目及名額、實習薪資(或獎助學金)、膳宿及保險、實習學生輔導內容及實習考核等項目，並須留意合約相關法律問題，以避免簽署後衍生爭議，實習合約範列(詳附件七)。

(二) 實習保險

為強化學生校外實習之保障，實習期間除了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外，各系或合作機構應為每位實習學生投保相關意外傷害保險。教育部每年均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共同供應契約採購，讓實習學生可獲得意外及傷害醫療保險的保障。此外，實習生於實習過程中除學習外，與合作機構間如有成立僱傭關係，實習學生並應受勞動基準法之保障，並由合作機構按勞工保險條例規定投保勞工保險。

(三) 實習爭議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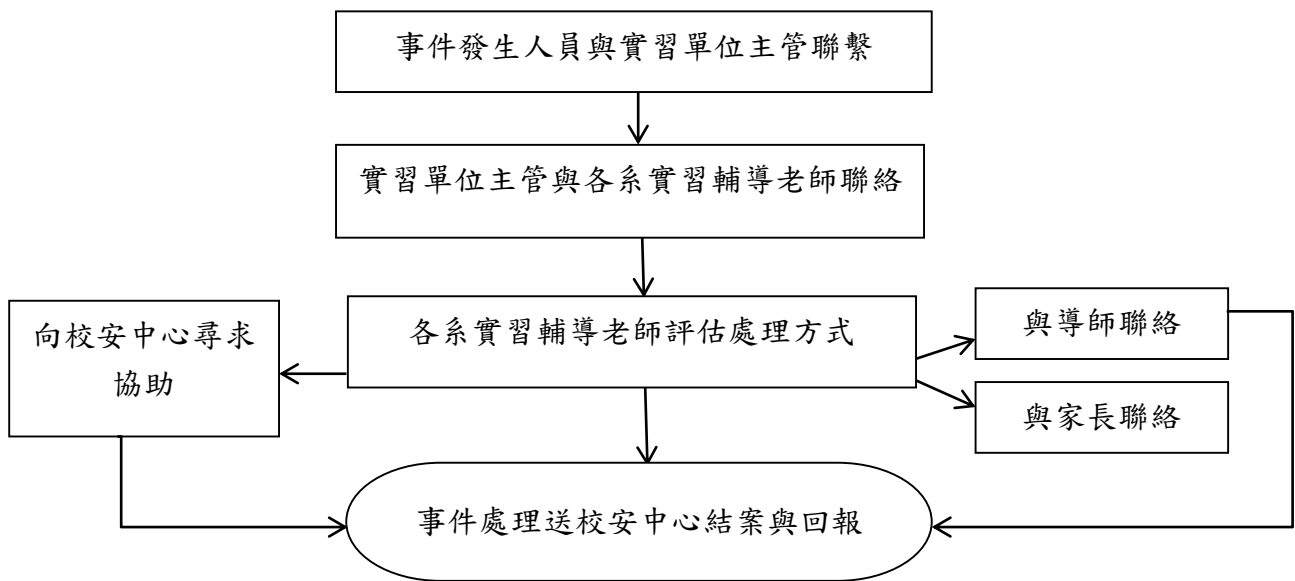
學生若與實習機構產生爭議，應向學校輔導老師即時反映，由學校輔導老師與合作機構共同商議改善方案，如未獲改善，應於校外實習委員或學生申訴機制提出申訴，並立即啟動爭議協商與處理機制，由教務處召開會議進行討論，以確保學生的實習權益，實習爭議協商處理流程詳下圖三。



圖三 實習爭議處理流程圖

(四) 緊急意外事故處理

學生若於實習過程中發生緊急意外事故或職災之情事，由學生、其他同學或業界輔導老師即時向學校輔導老師通報狀況，雙方共同協助處理，將處理情形通報學校實習業務單位存查，並應積極掌握學生情形，協助學生請領保險理賠，緊急意外事故或職災通報流程詳下圖四。



圖四 學生實習緊急事故處理作業流程圖

八、實習輔導及訪視

(一) 實習前輔導事項

各系安排學生前往校外實習前應安排各項輔導訓練課程或講座，並針對實習合約內容、實習保險及學生實習權益等事項進行說明，包含內容如下：

1. 學生職前講習：透過職前講習讓學生在校外實習前建立正確的職場工作態度、性別平等意識、職安勞動權益知識，並讓實習學生瞭解校外保險內容，以保障實習生權益及增進校外實習期間職場適應能力。
2. 實習機構說明會：各系實習前可參酌合作機構之意願邀請舉辦說明會，介紹機構主要產品與服務內容、公司福利與薪資水準、人才培育與實習訓練計畫等，以供實習學生參考。
3. 海外實習說明會：辦理海外實習系科應依據「海外實習辦法」規定舉辦行前說明會，並邀請學生及家長共同與會，說明合約內容、當地國文化、勞動法令規定、實習環境等，以增進學生與家長的瞭解。

4. 實習輔導老師知能訓練：實習輔導老師應參加學校辦理相關講習會與教育訓練，以強化實習輔導老師之輔導知能。

(二) 實習中輔導事項

1. 合作機構對實習學生之培訓與輔導

各系應與合作機構洽商安排具相關專長之人員擔任實習學生之業界輔導老師，實習前應由學校輔導老師與業界輔導老師與學生共同擬定「實習計畫」，並要求合作機構應依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提供專業實務技術訓練。業界輔導老師主要任務為指導實習學生的實務技術訓練，並配合學校輔導老師共同定期瞭解實習學生工作及學習狀況、指導學生撰寫實習報告、評核學生工作表現及參加實習相關之規劃與檢討會議，以提供辦理校外實習課程相關意見。

2. 學校輔導老師實地訪視與輔導

實習期間學校輔導老師應與業界輔導老師保持密切的聯繫以了解學生的工作與學習情況，並且定期赴合作機構訪視學生，協助學生學習狀況及遭遇的困難，並同時指導學生撰寫實習報告與評核學生表現等。訪視結束需填寫實地訪視輔導紀錄表(如附件八)，除將每次訪視結果及學生狀況如實紀錄存查外，應將實地訪視建議事項提交系科相關會議，以落實實習課程回饋機制。實習訪視次數如下：

- (1). 暑期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一次訪視
- (2). 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二次訪視
- (3). 學年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四次訪視
- (4). 海外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一次訪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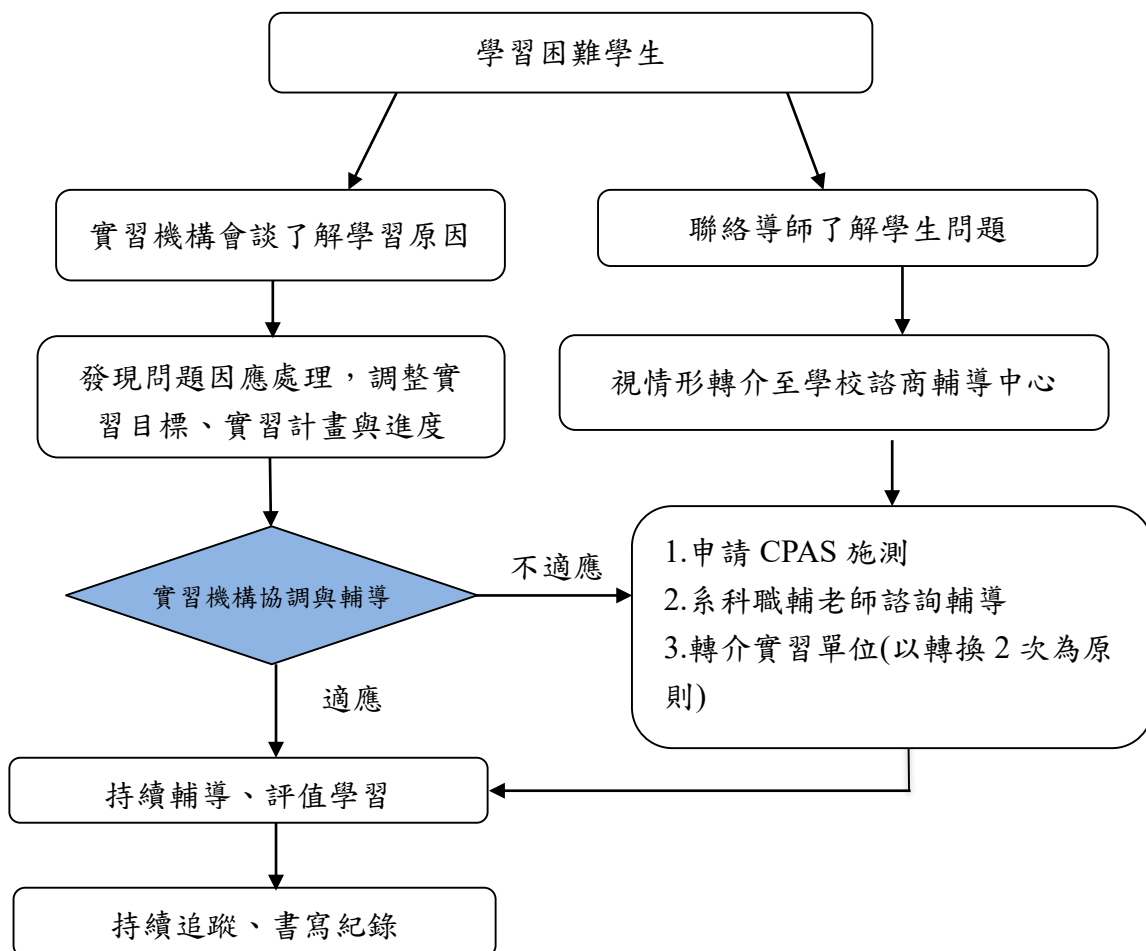
3. 不適應輔導與轉換輔導

學生有實習不適應情形，學校輔導老師應與學生聯繫及輔導詳實紀錄，並持續追蹤學生適應狀況或其他權益受損改善情形，若仍有學生未能適應實習環境或合作機構的異常情形未改善，應依據實習學生不適應輔導流程辦理相關程序如下圖五，待審

核通過後，協助學生申請終止實習或轉換其他合作機構繼續完成實習課程，轉換實習單位申請表內容(詳附件九)。

教務處註冊組另設有CPAS測驗申請，若有實習不適應經輔導後擬轉換實習機構，應依規定提出申請施測，以協助實習學生瞭解其職涯性向，作為轉換實習機構參考之依據，CPAS測驗申請(詳附件十)。

學生實習不適應輔導流程



圖五 實習不適應輔導流程圖

4. 實習生實習報告作業書寫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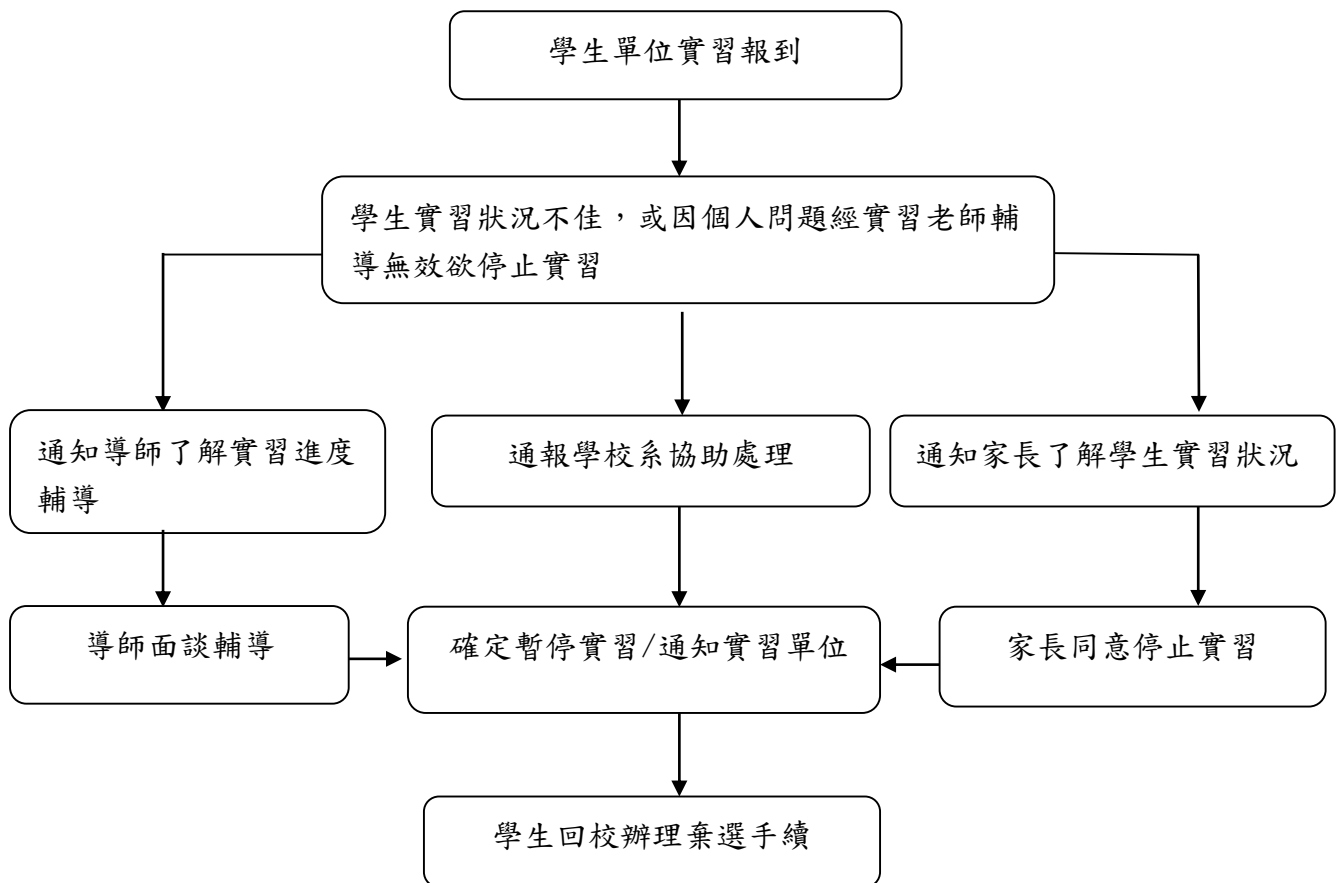
各系於學生校外實習過程中，應要求學生依其實習規劃內容定期完成校外實習報告或記錄表，實習內容與寫作方式可依各系規定辦理，相關細節由各系輔導老師及實習機構主管指導並共

同參與評定成績。由於校外實習定位為正式修習課程，成績合格授與學分，除口頭、書面報告外，實習期間之平常聯繫、學習等各項報告都應列入重要評核。而實習期間請事、病假或缺勤與實習成績之間的規範應明定清楚，避免爭議。

5. 實習生離退須知

學生校外實習過程中，各系應建立實習學生離退相關須知，相關內容可在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中規範，學生之異常行為經學校輔導老師及單位主管屢勸不聽或經輔導未改善者，可請實習機構詳實紀錄具體事實，以為實習離退之依據，(流程詳圖六)。

停止實習(棄選)處理流程



圖六 停止實習(棄選)處理流程圖

九、實習輔導老師進行實習生輔導訪視配合事項

一、實習前作業-輔導訪視前

1. 實習機構討論會:

實習機構共商實習計畫實習內容及實習成績評核方式..等相關事宜。

2. 實習前說明會:

辦理各項輔導訓練課程或講座，並針對實習合約內容、實習保險及學生實習權益等事項進行說明。

二、實習中作業-輔導訪視中

1. 實習以訓練學生實務技能為主，請輔導老師留意學生的實習工作內容，並請實習機構單位勿任意調動學生與專長無關之工作或一般性工作，期使實習順利推展。

2. 對於工作表現或生活行為表現異常之同學，請適時給予機會教育，對表現良好者予以嘉勉，具體事實者建議獎勵。

3. 輔導老師應掌握主管、學生之聯絡電話及定期以實習平台跟實習生進行意見交流，了解學生工作及學習狀況，進而溝通輔導以落實輔導成效。

4. 學生有實習不適應情形，輔導老師應與學生聯繫及輔導詳實紀錄，並持續追蹤學生適應狀況或其他權益受損改善情形，若仍有學生未能適應實習環境或合作機構的異常情形未改善，應依據實習學生不適應輔導流程辦理相關程序，待審核通過後，協助學生申請終止實習或轉換其他合作機構繼續完成實習課程。

5. 實習生實習不適應經輔導後擬轉換實習機構，應依規定向教務處申請 CPAS 施測，以協助實習學生瞭解其職涯性向，作為轉換實習機構參考之依據。

6. 實習生透過學生實習日誌反應實習問題時，輔導老師及實習機構應於實習日誌上作意見回覆並簽章，必要時得召開相關會議討論，解決學生問題。

7. 實習輔導老師依據實習課程屬性進行訪視，訪視次數說明如下:

(1). 暑期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一次訪視

- (2). 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二次訪視
- (3). 學年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四次訪視
- (4). 海外校外實習課程，輔導老師至少需進行一次訪視

三、實習後作業-輔導訪視後

1. 老師訪視學生後請填寫「學生校外實習訪視輔導紀錄表(老師及學生)」送各系系主任簽核。
2. 應將校外實習學生及實習機構相關意見提交系課規會議或實習委員會會議進行討論，以落實實習課程回饋機制。Ex:訪視輔導紀錄表、實習日誌、滿意度意見，學生或機構實習意見。
3. 實習結束實習輔導老師應檢核實習平台線上實習滿意度及實習總心得完成率，避免影響學生實習成績登分。

十、校外實習後效益評估檢討

實習結束需於實習平台完成滿意度問卷調查(詳附件十一)及書寫實習總心得，以瞭解校外實習成效及建議改善事項，提供實習課程改進依據及落實回饋機制，以下分別敘述之：

(一) 學生部分：

1. 對實習之自我學習評估

除實習平台填答滿意度問卷外，亦可透過實習成果觀摩、專題製作及海報競賽方式讓學生自我學習評估校外實習成果，發揮實習成效。

2. 實習生對實習課程之評估

針對實習課程進行滿意度調查、檢討改善意見及書寫實習總心得，提供校外實習課程之改進依據。

(二) 學校部分：

1. 對實習生之評估

各系訂定實習成績評核方式或安排相關活動對實習生實習成果進行評估與瞭解，使同學間有相互觀摩學習的機會，藉以提升實習效益。

2. 對實習課程之評估

評估實習課程內容及機構實習內容是否適宜，將意見納入實習課程調整之參考依據，提昇實習效益。

(三) 企業部分：

1. 實習機構對實習生之評估

實習機構於學生實習過後，以口頭報告、書面報告或實習成績評估表等方式，對實習學生進行評估，以做為後續實習合作參考依據。

2. 實習機構對實習課程之評估：

實習後透過問卷調查或訪談，徵詢合作機構對於課程強化及調整的意見，可將意見納入實習課程調整之參考，以提昇學生實習前專業技能的培養。

伍、校外實習重要議題

以下就實習學生身分與其權利義務關係及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流程，分別說明之：

一、實習學生身份與其權利義務關係

目前技專校院辦理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支領實習機構津貼之情形不一，部分實習機構提供實習學生薪資或生活津貼等經常性給與之工資，學生與該機構成為雇傭關係，並依勞動基準法規範相關權利義務事宜；另部分實習機構無提供實習學生工資，或僅提供實習學生獎助學金或相關助學金，學生與該機構為養成教育之實習關係，未受勞基法規範。現行技專校院辦理之校外實習課程，實習學生身分大致可歸納為以下二類：

表二 實習學生身份與其權利義務關係一覽表

項目 分類	實習學生身份	工資	雇傭關係	保險	勞基法	權利與義務
一、	員（勞）工	有	有	勞健保 及 職災險	適用	依勞基法
二、	學生	無工資 或 有提供獎助 學金及相關 助學金	無	學校協助 學生投保 意外傷害險	不適用	依校外實習 合作契約

【備註】

- (1) 員（勞）工：謂受雇主僱用從工作獲致工資者；前述雇主，係僱用勞工之事業主、事業經營之負責人或代表事業主處理有關勞工事務之人。員（勞）工與雇主，形成雇傭關係。
- (2) 工資：謂勞工因工作而獲得之報酬：包括工資、薪金及按計時、計日、計月、計件以現金或實物等方式給付之獎金、津貼及其他任何名義之經常性給與均屬之。
- (3) 勞健保：勞工保險以及健康保險。依據勞基法第七條、第八條，雇主需幫員工加保勞工保險及預防職業上的災害。第 56 條規定雇主需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二、推動校外實習的成功要件

校外實習為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之重要策略，推動校外實習的成功要件，需要政府之政策、學校、學生、實習機構、家長多方的配合。

(一) 政策端：

技職再造方案—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為教育部重要推動之政策，列入教育部獎補助經費評核要項，國立學校納入校務基金績效型經費核配之參據；私立學校納入私校獎補助評核指標項目。

(二) 學校端：

1. 將校外實習列入學生修（畢）業之學分，配合本校系所課程規劃與輔導機制的建立，所開設課/學程應符合市場需求並與業界現在及未來發展情況相符，建立完善之學生校外實習機制。
2. 本校系所老師的共識與投入，由具有豐富實務經驗或技術專長的老師（或業界老師）指導學生，以增強學生學習動機與學習成效。
3. 瞭解學生就業需求，確認實習機構營運情況，實習之工作性質應與在校所學技能有關，並與就業規劃的職場相符。
4. 召開實習前說明會，說明實習注意事項、工作內容、應有之工作態度。協助學生在實習前，了解其工作內容與產業特性，並提供學生職前訓練課程與工作指南讓學生在工作適應方面能調適，並培養職場良好的態度與工作興趣。
5. 學生校外實習期間，系所輔導老師應定期或不定期至實習機構輔導學生，給予學生實習報告之寫作指導，評核實習學生工作表現及給予實習心得報告成績，善盡教育之目的。
6. 實習結束應召開座談會，了解學生遭遇之問題及目標之達成狀況，以作為日後實習改善之參考。
7. 建立通暢之系（所）與業界間聯繫溝通管道。
8. 平時應加強學生的情緒管理能力、性別平等教育並於課堂上訓練學生良好的工作態度、表達溝通、團隊合作、發掘問題及解決問題的能力。

(三) 學生端：

1. 學生於學校求學期間充實自己的基礎知能。
2. 學生應依系所規定，定期撰寫並繳交校外實習作業或報告；以及依實習機構規定，準時上下班；確實遵守相關實習規範。
3. 實習前加強心理建設，學習堅持、忍耐與面對挫折的勇氣。
4. 實習期間發生無法適應與解決的問題時應立即和系所或實習老師反應。

(四) 實習機構端：

1. 接受學校評估成為校外實習機構。
2. 認同與參與學校辦理實習作業事宜。
3. 實習機構提供遠到學生安全的住宿與交通，加強與維護工作環境和設備的安全，事先規劃完整的實習環境以供學生實習。
4. 實習機構在工作方面給予學生適當的工作內容和輪調的安排，使學生對實習工作感到有趣和具有挑戰性。
5. 實習機構提供良好的輔導人員，指導學生實務之學習，使學生能順利適應職場環境。

(五) 家長端：

1. 家長能充分瞭解學生校外實習之目標與實際作法，並適時正向鼓勵與適度關心孩子參與校外實習學習狀況和態度表現。
2. 家長能認同與支持學校推動校外實習課程相關安排。
3. 家長能瞭解與信任實習機構規劃學生校外實習課程及實習工作內容。

陸、校外實習 Q&A

一、校外實習課程規劃：

Q1.校外實習課程與打工之區別？

A：

1. 所謂的校外實習課程，係指系所針對畢業生未來就業、職涯發展所需技能進行校外實習相關規劃，安排校外實習企業指派專人擔任業界輔導老師，參與課程規劃、設計，與參與校外實習實務之指導。
2. 另外，打工係指同學們進入適用「勞動基準法」的公民營事業單位從事工讀生的工作，其各項勞動條件，如工資、工作時間、休息、休假、請假及職業災害補償，悉依勞動基準法辦理，而其他未適用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則建請雇主參照該法辦理（資料來源：勞動部網站）。
3. 故校外實習課程係為學校正式課程之一，與一般計時打工性質是不同的。

二、校外實習機構篩選：

Q1.如何篩選校外實習機構？

A：

1. 各系實施校外實習課程時，應先確認本科系之定位，針對實習機構屬性及其提供之實習內容進行評估，並建立相關表單。
2. 表單內容可分成實習工作概況及實習工作內容評估之兩大部份，其中項目可包括公司名稱、工作內容、需求條件或專長、是否輪班、工作時間、工作環境、工作安全性、工作專業性、體力負荷、培訓計畫。針對舊有實習合作廠商，學校亦應每年度依據輔導老師訪視情形、實習生實習回饋進行新年度合作之評估。
3. 請與實習機構協調學生實習時程長短，亦請實習機構確認勿因任何因素而中途解約，造成學生中斷實習之困擾。
4. 學生於實習機構之實習內容，應由學校針對學科之專業性質及發展特色，對應系科專業核心能力，並結合學生未來就業及職涯發展所需技能予以規劃，敬請各系慎選實習機構。

5. 校外實習課程非計時打工，需具備有助於提升學生未來就業能力之內涵，校外實習課程係屬學校正式課程之一，應由針對系所屬性及其發展，對應核心專業能力，並結合學生未來就業及職涯發展所需技能，規劃校外實習之課程，並安排校內指導老師及實習機構輔導員進行實務指導，培養學生未來就業所需之「專業核心就業力」，故實習與一般計時打工之性質不同。同時，實習生不應淪為實習機構之替代人力或派遣人員，故各系在與實習機構洽談合作時，應妥為把關。

三、校外實習薪資問題：

Q1. 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實習機構會提供工資嗎？

A：

1. 不一定，需視實習機構情況而定。部分實習機構提供實習學生工資者（包括工資、薪金及按計時、計日、計月、計件以現金或實物等方式給付之獎金、津貼及其他任何名義之經常性給與均屬之），則實習學生與實習機構成為僱傭關係，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範；倘實習機構無法提供實習學生工資，或僅以獎助學金及相關助學金方式提供者，則學生與實習機構非為僱傭關係，適用學校訂定之實習辦法及實習契約之規範。
2. 實習學生參加校外實習課程，該課程係屬學校正式課程之一，且為列入畢業學分之必修或選修課程，相關課程規劃應以實務實習為原則。系所於實習機構篩選時，得將實習機構給薪與否納入考量，並得為實習學生向實習機構爭取工資或相關助學金。

Q2. 實習學生之獎助學金是否為工資？

A：

1. 根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的解釋函，不論是獎助學金及相關助學金，都不屬於薪資範圍，這些學生還是不能被認定為有僱用事實，所以不得參加勞保。
2. 另實習學生倘領受實習機構提供之生活津貼者，因生活津貼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屬於工資範圍，企業需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幫實習學生加保勞保（依勞動基準法第2條規定，工資為勞工因工作而獲得之報

酬；包括工資、薪金及按計時、計日、計月、計件以現金或實物等方式給付之獎金、津貼及其他任何名義之經常性給與均屬之)。

四、校外實習保險事宜：

Q1.實習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實習機構無提供薪資時，保險事宜如何處理？

A：學生在校期間，已有學生團體平安保險，為維護學生於校外實習安全之保障，本校協助學生加保意外傷害險，以每人保額不低於 200 萬元、意外醫療不低於 5 萬元為基準。

Q2.實習學生可否投保勞保？

A：實習機構(投保單位)接受學校委託，於寒暑假期間提供在學學生實習環境，並評定其實習成績供學校參考，該等學生與實習機構之間既無僱傭關係，又無支領薪資之約定，依照勞工保險條例第 6 條及第 8 條規定，應不得參加勞工保險。惟實習生與實習機構(投保單位)如有僱傭關係，並確有支領薪資者可加保，於加保時請備文說明即可受理。

五、校外實習住宿與交通：

Q1.如何為實習學生安排住宿及交通？

A：學生實習期間之安全問題，應事前妥善詳盡規劃。必要時商請實習機構提供宿舍，供學生住宿，以減少學生實習之顧慮。若實習機構無法提供住宿，則請系所與實習機構輔導實習學生解決住宿及交通安全問題。

六、校外實習衝突與輔導：

Q1.學生實習期間與上司、同事或顧客間有衝突，應如何處理？

A：實習指導老師須瞭解衝突起因，與機構人員溝通，給予實習學生適當輔導，必要時請求諮商輔導中心派員協助輔導。

Q2.學生實習期間工作情形不佳，實習機構建議辭退，應如何處理？

A：

1. 系所應深入了解實習學生之工作表現及工作職務與實習學生之專長是否相符，給予實習學生積極輔導，學校、業者及學生可共同訂定預達成目標，如仍無法達成目標或與學生專長不符，可轉介至其他實習機構。
2. 建議將實習學生中止及轉介至其他實習機構之處理事宜，納入契約書中規範。
3. 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表現不佳者，除需通報實習輔導老師輔導外，可依學校校規處罰，若情節重大者，遭實習機構辭退者，應送交系所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處理，必要時該科目需重修。

Q3.學生實習期間因適應不良、理念、家庭、健康等因素而離開實習場，應如何處理？

A：應深入了解學生離職之原因，給予積極之輔導並灌輸正確之職場觀念，必要時給予轉介至其他實習機構完成實習。

Q4.學生實習期間發生性騷擾，應如何處理？

A：事前宣導預防方法及投訴管道，如實際發生時，應由學校、實習機構、性騷擾委員會及學生，依相關法律規定處理之，當事件發生時，甲方應提供協助與處理，並於 24 小時內通知乙方。

Q5.學生實習期間若有任何問題時，需聯絡何人？

A：系所應建立學生校外實習聯繫機制，於學生參與校外實習之前公告週知，讓學生可與實習指導老師或相關窗口聯繫請益。

Q6. 學校老師輔導訪視應注意之事項為何？

A：學生進行校外實習期間，學校實習輔導老師應至實習崗位或機構訪視實習生：暑期實習課程至少訪視一次、學期實習課程至少訪視二次、學年實習課程至少訪視四次，了解實習生實習狀況與生活情形並做成紀錄歸檔，該紀錄除量化或勾選選項外，亦應有實質之質化內容描述。學生於訪視期間所反應之事項，輔導老師亦應透過校內相關機制協助實習生解

決並做成紀錄，如相關問題可歸咎於實習機構本身，亦可作為實習機會轉換或未來合作參考之依據。

七、校外實習之相關權利義務

Q1. 校外實習機構有哪些權利義務？

A：

1. 給予實習學生所擔任職務之必要訓練。
2. 協助實習輔導老師瞭解實習學生實習狀況。
3. 實習期間協助實習學生之生活管理及專業知能輔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4. 得適量提供實習機會與名額，並自校方推薦實習學生中遴選。
5. 適時向學校告知學生的實習狀況，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表現不良者，由實習機構聯繫學校或輔導老師共同研商及處理之。
6. 提供實習學生參與公司所辦理的相關教育訓練的機會。
7. 安排實習內容不得影響到實習學生健康及安全。
8. 當學生實習產生適應問題時，經輔導仍未獲改善時，得經學校同意，轉換至其他單位繼續實習。
9. 藉由與學校合作辦理校外實習課程，預留未來適用人才。

Q2. 學校系所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有哪些責任與義務？

A：

1. 學校或系(科)應建立校外實習管理制度，接洽實習機構簽訂實習契約，並確實把關實習內容與品質。
2. 協助實習機構遴選分發實習學生。
3. 針對實習學生實施職前及工安教育，並辦理行前座談會，詳細說明有關校外實習規定及生活作息等注意事項，俾讓參加校外實習學生瞭解並遵循。
4. 負責督導或輔導其選派之實習學生，確實遵守實習單位工作及規定。並協助辦理學生意外保險及平安保險。
5. 針對實習學生之專業能力，協助實習機構研擬實習相關教學，定期進行輔導或電話聯繫實習機構以監督及瞭解學生實習情形。

6. 協助實習學生實習期間之生活輔導與問題解答，並審閱實習學生實習作業、報告及評量校外實習成績。
7. 實習學生實習表現不良者，經輔導而未改善時，得由學校實習學生所屬「系(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處理。
8. 與實習機構共同協助實習學生處理實習時所面臨的問題。
9. 建立與實習學生及實習機構的溝通協調機制及管道。

Q3. 參與校外實習之學生有哪些權利義務？

A：

1. 須於規定期間內完成實習時數。
2. 對所擔任之職務確實負責，虛心接受指導，認真學習，維護校譽。
3. 實習期間考勤依實習機構或系所規定辦理，實習期間請假應事先辦理手續，並經實習單位主管及實習輔導老師核准，緊急突發之狀況應事先以電話報備機構及學校。
4. 須按學校要求定期繳交實習報告。
5. 實習期間應與輔導老師保持聯繫，告知實習狀況。
6. 實習期間碰到不合理的要求時，儘速跟學校聯繫，由學校協助解決之。
7. 不要與公司職員及顧客有情感上的糾紛。
8. 不要在網路及部落格散播不利公司營運及未經證實的言論。
9. 不要揭露公司營運相關機密。

Q4. 實習課程結束後是否需有相關評估機制？

A：學校辦理實習課程結束後，應辦理相關評估機制。

1. 在學校方面：學校應評估該實習機構提供之實習內容實質上是否符合該科系學生專長或實務技能學習、該實習機構與學校配合情形、實習生反應該實習機構之實習情形、實習生反應學校/科系開辦實習課程之運作情形，以作為下年度實習課程開辦與實習機構合作調整之依據。另學校亦可辦理實習生實習滿意度問卷、實習生或實習機構留用情形、實習生畢業後就業情形之相關量化評估，以了解實習課程開設是否有達到預期之效益。

2. 在學生方面：實習生於實習結束後，應提出相關實習成果或報告，該成果及報告至少應包含該科系相關之專業內容，讓實習生於實作過程中更能反思在校所學專業知識與實務間之映證，學校收到實習生繳交之實習成果或報告後，應對實習生提出之專業內容部分給予實習生回饋，加深實習課程與一般打工不同之處。

八、其他

Q1. 實習合作契約書(合約書)訂定時應注意之事項為？

A：

1. 合約書內容須載明校外實習時數、實習期限、實習內容、實習薪資或獎助學金、保險、休假方式，並確實依合約書執行。
2. 實習生如於境外進行實習，其違約情形發生時須依據之準據法律以及法院亦應於合約中呈現。
3. 校外實習為學校開設讓實習生與實習機構進行實務操作之課程，如透過仲介機構簽訂實習合約，學校須確實掌握合約內容之約束性，以及實習機構提供之實習內容專業性與品質，切勿全權委託實習仲介機構代為處理各方面事宜，以免發生學校無法處理及協實習時發生之相關問題。

Q2. 若全年或半年均在校外實習，學生可否免繳學雜費？

A：教育部推動之校外實習課程係屬學校正式課程之選修或必修學分，為正式課程且採計畢業學分，雖然在校時間有限，但學校需負責實習課程規劃、實習機構評估、安排學生至實習機構實習、辦理實習前講習、實習中輔導、及實習後評量等等事宜，故仍需依各校學雜費收費標準進行繳費。依據教育部 88 年 6 月 3 日台 88 技字第 88058056 號函，各校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雜費 5 分之 4 為限(住宿費則依學生是否住宿徵收之)，說明如下：

1. 學費係與教學活動直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教學、訓輔、研究、人事所需之費用。大學學生依據學則須於 4 年期間修畢一定學分數方得畢業，又大學學費收費標準係採固定金額，如每學期 50,000 元；然全學期在外實習之學生，因將課程集中於大學前 3 年學習，衍生

之課程費用並未於前3年之當學期額外徵收，是以收取實習學生學費全部係因平均分配4年所學課程費用。

2. 雜費係作為與教學活動間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行政、業務、實驗、基本設備使用費所需之費用。學生在外實習，需與簽訂單位進行課程研擬、支付實習場所設備維護、學習指導、實習場所材料、教師訪視等業務相關費用，是項費用得由學生雜費之經費支應，惟考量學生並未使用學校設施，故雜費之收取以5分之4為限。

Q3.如何取得家長支持？

A：系所可透過新生家長座談會、親師會、發信…等聯繫方式，向學生家長說明校外實習之目的、對學生未來發展之影響、學校輔導處理機制等，以減少家長對校外實習之疑慮，進而支持與肯定校外實習。

Q4.學生校外實習可以請假嗎？

A：系所應於篩選校外實習機構時，討論學生請假之相關獎懲規定，建議納入契約書或實習手冊中規範之。

Q5.學生實習期間上下班過程發生意外，應如何處理？

A：需加強宣導交通安全注意事項，建議於契約書中明訂實習機構確認職災認定及賠償等問題。

Q6.學生校外實習因工作關係發生意外，應如何處理？

A：

1. 若學生校外實習有給薪，意即實習學生與校外實習機構屬雇傭關係，則依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處理之。
2. 若學生校外實習無給薪，學校應於與實習機構簽訂契約時，載明學生發生工安事件之處理流程與責任歸屬，確認職災認定及賠償等事宜。
3. 學生如有參與實習意外保險，保險資訊請於投保後提供給實習生及其監護人，如有保險事故情形發生，亦請學校承辦同仁偕同保險公司人員處理。

【附件一】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

中華民國105年4月1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訂定

民國105年4月13日校長核定

中華民國105年9月1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訂

民國105年10月18日校長核定

中華民國106年01月06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修訂

民國106年1月13日校長核定

中華民國106年11月03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修訂

民國106年12月01日校長核定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教育目標

本校為強化學生實作能力，協助學生提早體驗職場，瞭解產業運作，結合理論與實務，培養正確的工作態度，以及提升就業競爭力，特訂定學生校外實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實習委員會

為推動學生校外實習各項業務，本校應成立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納入合作業界、校友、家長、學生代表。

第三條 實習機構

- 一、實習機構應為主管機關合法立案，且經過各教學單位評估，足認適合學生實習之國內外公民營校外機構。
- 二、實習機構之選擇，以具有與各教學單位專業相關為原則。
- 三、本校與實習機構之合作，應締結實習合約書，以保障雙方權益。

第四條 業務單位

學生校外實習課程業務由教務處統籌規劃，輔導各系(所)課程規劃和辦理相關作業，並由校內相關處室等協助業務推動。

第五條 課程類型

- 一、由教學單位依其課程與教學需求決定課程學分數、學時數(學分數之2-3倍)和實習時數;修讀實習課程期間，除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等相關活動外，學生應全時於實習機構實習。
- 二、實習課程類型：
 - (一)暑期課程：於暑期實施，至少二學分以上之校外實習課程。
 - (二)學期課程：至少開設九學分以上之校外實習課程。
 - (三)學年課程：至少開設十八學分以上之校外實習課程。
 - (四)海外實習課程：
 - 1.以於學期、學年開設之課程為限。
 - 2.實習地點為大陸地區以外之境外地區，或於國際海域航行之大型商船，且以臺商所設海外先進或具發展潛力之企業及機構(包括公司)為優先。
 - 3.參與學生應符合學校規定之專業及語言能力條件。

4.實習機構應經學校評估合格，且實習工作性質與就讀系科相關。

第六條 法規訂定

- 一、各系(所)應訂定學生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等校外實習相關法規。
- 二、各系(所)訂定之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應明訂課程名稱、學分數、必選修別、實習時間、實習方式(含特殊生)、作業繳交、成績考核標準、實習輔導機制、離退轉換機制，以及其他校外實習相關作業規範和注意事項。

第二章 課程發展

第七條 課程定位

各系(所)得以學生實習前修畢在校課程所具備的專業能力和畢業後可能從事與系所專業相關的工作，規劃課程的發展方向、實習的職務取向。

第八條 洽詢實習機構

- 一、簽訂合作備忘錄，成為產學策略聯盟之業界合作夥伴，應符合基本工資、投保勞健保及勞退金等基本勞工權益，以優先作為校外實習機構。
- 二、前項策略聯盟之業界夥伴，係指以專業關鍵技能、軟硬體資源、業師協同教學、學生畢業後的就業機會、辦理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活動等各項指標，衡量契合系(所)需求的程度。
- 三、實習機構與實習機會得源自各系(所)教師開發、學生推薦、就業輔導暨校友服務室與研究發展處提供的校友或合作廠商名單、主動向學校提出合作需求的實習機構、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媒合平台公告實習機會之廠商。

第九條 實習機構檢核、評估與篩選

- 一、實習機構與實習職務應經各系(所)檢核、評估與篩選，包含檢核實習機構的合法立案，考量實習薪資待遇、保險、食宿的提供，派員至實習機構評估合作理念、工作環境(含安全性評估)、實習職務、專業性質、勞動需求、實習時間、學習資源等。
- 二、學生在機構實習完成後所提出的經驗意見或評估調查，應作為調整、檢討和篩選實習機構之參考。
- 三、學生得推薦實習機構，但勿由學生自行尋覓實習機構。學生推薦之實習機構應同樣踐行各系實習機構評估及篩選之程序。

第十條 課程規劃

實習機構應參與各系(所)的課程規劃，共同研訂具有專業核心能力和職能導向的課程目標、專業實習課程大綱，以及評估實習關鍵能力的學習成效關鍵績效指標。

第三章 實習前置作業

第十一條 實習機會公告

各系(所)應事先公告實習機會之相關訊息，包含實習機構名稱、實習地點、實習期間、工作項目、實習待遇、膳宿等，供學生選擇實習機會之參考。

第十二條 實習機構甄選

各系(所)為辦理實習媒合與分發之需要，得徵求實習機構意願，邀請實習機構舉辦實習機構說明會，以及協助實習機構辦理實習甄選。

第十三條 實習生申請

實習學生在實習機構說明會與實習機會資訊公告後，應依各(所)實習課程規定，考量個人志願、專長、能力、區域等因素，向各系(所)承辦校外實習的人員(老師)提出申請。

第十四條 實習媒合與分發

- 一、依實習機構甄選結果決定錄取和分發。
- 二、依各系(所)規定進行統一分發作業，應以公平、公開為原則。

三、依各系(所)課程目標或特定需求(如:配合專題、實驗室)，由授課老師或輔導老師安排至通過實習評估的實習機構。

四、如於系(所)媒合分發階段結束時，仍有未媒合成功的學生，得由各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安排實習生的實習機構。

第十五條 實習合約書

一、本校與實習機構締結之實習合約書，應明訂實習工作時間(校外實習時數)、實習內容、合約期限、實習工作項目、實習待遇(或獎助學金)、膳宿及保險、實習學生輔導內容及實習考核等項目。

二、實習合約書簽訂完成後，應提供實習生查閱，以了解實習合約內容。

三、實習合約書如涉及保密條款，簽訂合約書之教學單位應提供授課老師或輔導老師知悉，授課老師、輔導老師與實習生共同負保密責任。

四、如實習機構為非營利機構無統一編號者，實習合約書附件「實習機構基本資料表」之統一編號欄位，應載明登記證明中的登記字號。

第十六條 學生意外險

一、各系(所)應於實習生校外實習前，協助學生依實際實習期間辦妥意外傷害險。

二、非實習期間，如因實習課程需要於實習前赴實習機構參加甄試、準備、訓練，各教學單位得自行審酌風險、經費、作業等情形，決定是否加保或提高保險額度。

三、前項保費，得採加保期間併入實習期間合計保險期間，或依保險公司短期費率表計算保費。

四、學生保險辦妥後，應提供實習生了解保險內容。

五、學生意外保險費由相關補助經費或學校經費支應。

第十七條 行前說明會

各教學單位應於學生校外實習之前，辦理行前講習或說明，包括以下各項教育宣導與權利義務內涵：

一、課程資訊

(一)課程名稱、學分數與學習目標，並請同學完成向系上登記選課。

(二)實習期間或實習後需要繳交的作業、報告規定。

(三)成績評核標準、學生申請轉換、離退規定。

二、實習內容

(一)實習機構與工作項目。

(二)實習的期間或時數。

(三)實習期間請假、平時聯繫、輔導老師訪視。

(四)建立正確的職場倫理觀念。

三、安全教育

(一)建立正確的職場安全觀念。

(二)加強交通安全、住宿安全、性騷擾防治教育。

(三)緊急事故應變宣導，建立包含實習生及其緊急聯絡人、系(所)緊急聯絡窗口、校安中心之實習通訊錄。

四、學生其他權利義務

(一)日間部全學期均在校外實習機構實習者，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雜費五分之四為限、網路使用費免徵。

(二)保持良好品德，遵守實習機構規定，注意安全，虛心學習，接受指導，認真負責，維護校譽。

(三)實習期間應與輔導老師保持聯繫，告知實習狀況。

(四)實習期間遇到不合理的要求時，儘速與學校聯繫，由學校協助解決。

(五)不得揭露實習機構規定的保密資訊。

(六)實習結束時，應依實習機構規定繳交作業報告、歸還借用之物品以及

辦妥離職手續。

第四章 實習輔導

第十八條 實習機構輔導

各系(所)應與實習機構說明校內的校外實習課程相關規定，並督促實習機構善盡下列之培訓與輔導責任：

- 一、提供專業指導、訓練與生活輔導，並定期對實習生的工作表現、服務態度、出勤狀況、口頭報告進行考核。
- 二、指派具相關專長之輔導老師指導學生，並提供專業實務技術、實習工作項目訓練、辦事細則、操作規範或相關實習資料予實習生。

第十九條 學校輔導

各系(所)之專任教師均有義務擔任實習輔導老師，依其系(所)安排授課、督導實習生，善盡各項輔導責任：

- 一、協助實習生認識自己、學校輔導老師與機構輔導老師的角色定位，並於規定期間內完成實習計畫與實習作業。
- 二、協助學生瞭解自己的興趣，輔導學生選擇適合自己的實習方向和機構。
- 三、保持與實習生的聯繫、要求實習生口頭報告，給予工作、學習或生活輔導、協助解決實習生的困難。
- 四、保持與實習機構的溝通聯繫，以及負責協調實習生的實習計畫調整。
- 五、實習輔導得以實地訪視、電話訪談、電子郵件、網路社群、視訊、面談、實習作業等聯繫管道為之，唯其過程應做成輔導紀錄。
- 六、學期、學年課程的輔導次數，以每學期至少三次為原則，並且應履行實地訪視。

第二十條 機構訪視

- 一、學校輔導老師應定期前往實習機構進行實地訪視，瞭解實習生實務工作內容及工作規範，提供實習輔導和繳交作業的指導，以及進行各項實習評估與考核。
- 二、學校輔導老師應於學生實習的第一個月，即開始前往實習機構進行實地訪視。
- 三、實地訪視的次數，依下列課程為之：
 - (一)暑期課程：以一次為原則，如時間不足，部分學生得以其他輔導方式替代。
 - (二)學期課程：至少一次。
 - (三)學年課程：每學期至少一次。
 - (四)符合教育部規範的其他課程：以一次為原則，如時間不足，部分學生得以其他輔導方式替代。
 - (五)非符合教育部規範的課程類型：依各教學單位與授課教師定之。

第二十一條 請假和考勤

- 一、實習期間的請假和考勤，依實習機構規定辦理。實習機構無明確規定者，優先適用各教學單位課程規定。
- 二、實習生的請假，應於實習機構核准後，向學校輔導老師報備，未依實習機構規定辦理或未完成向學校輔導老師報備程序者，皆視為曠職。
- 三、實習生因缺勤情形致實習機構辭退或終止實習者，實習成績不予及格。
- 四、缺勤後的實習時數如不足課程規定下限，應補足至最低時數。
- 五、缺勤時數達該門課程規定時數三分之一者，該次校外實習課程成績以零分計算。
- 六、學期課程的請假和考勤，在實習機構或教學單位無明確課程規定的情形下，應檢具證明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公假：因實習座談、研習活動、返校辦理課程或畢業手續等，不列入

缺勤計算。

(二)事假：最多五日。

(三)病假：最多十四日。

(四)不論事假、病假、曠職，凡缺勤日數達十日者，成績考評不予八十分以上；缺勤日數達二十日者，成績考評不予七十分以上。

第二十二條 實習離退

- 一、對於實習表現或適應欠佳的實習生，由學校輔導老師和實習機構加強輔導。
- 二、實習輔導老師對於經輔導而未改善的同學，得申請召開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進行轉換與離退措施的評估與輔導，包括：轉換單位或機構(校內)、辦理離退、終止實習、退(加)選、停修、不予及格等。
- 三、實習期間，因罹患疾病、身心傷害、發生意外事故等個人因素，導致繼續原單位實習顯有困難者，得由本人或實習輔導老師申請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及評估轉換、離退、終止實習、修課輔導之措施。
- 四、實習期間，因工作要求違約、危險性高、嚴重超時等公司因素，實習生應請學校輔導老師協調實習機構調整和改善，如經協調而未改善，得由本人或實習輔導老師申請系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及評估轉換、離退或終止實習之措施。

第二十三條 成績考核

- 一、校外實習定位為正式修習課程，成績合格授與學分，除口頭、書面報告外，實習期間之平常聯繫、各項學習報告、出缺勤都列入重要評核。
- 二、實習成績由實習機構輔導老師和學校輔導老師共同評定為原則，其評分比重得由各系(所)自行訂定。
- 三、實習成績由實習生於實習平台填寫實習評值完成後，由學校輔導老師進行審核及成績評核。

第二十四條 實習成果

各教學單位應於學生實習結束後，安排實習成果展現的相關活動，以評估與瞭解實習生之實習成果，以及提供同學間觀摩學習的機會。

第二十五條 檢討改善

各系(所)應於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後，依據輔導老師的輔導、完成實習的同學意見、實習機構的回饋，以及學校的調查，進行實習機構與課程內容的適切性評估、檢討與改善。

第二十六條 致謝

各系(所)於學生完成校外實習課程後，對於實習機構提供實習機會與實習輔導，得頒發本校感謝狀，以表示學校感謝之意。

第五章 費用

第二十七條 實習生雜費徵收標準

- 一、日間部全學期均在校外實習機構實習者，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雜費五分之四為限、網路使用費免徵。作業方式如下：
 - (一)學生註冊時，繳交學費全部、雜費五分之四、網路使用費免繳。
 - (二)學生持扣減後之註冊繳費單辦理當學期學雜費減免事宜。
- 二、退選、停修、重補修、休學、延修生不適用前項規定。

第二十八條

學校輔導老師差旅費及訪視費、實習機構及業界專家輔導費
學校輔導教師、實習機構及業界專家進行訪視或輔導時，得依規定申請相關費用。

- 一、學校輔導老師差旅費

學校教師前往實習機構訪視，得依學校規定報支差旅費，其經費來源以教育部或其他政府機構補助計畫經費，優先辦理。

二、學校輔導教師訪視費、實習機構及業界專家輔導費

本項費用之核給，於教育部或其他政府機構有專案補助經費時，始予核給，並依各該補助計畫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 其他費用

本校因校外實習課程所支出的其他費用，優先以各系(所)年度業務費作為經費來源。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條 除外規定

各特殊專班、就業學程之校外實習課程實施依其相關規定辦理，不適用本辦法之規範。

第三十一條 其他規定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實務課程發展及師生實務增能實施要點、本校海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第三十二條 施行與修正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學生實習委員會組織章程

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104.04.10)
校長核定(104.04.13)
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105.09.01)
校長核定(105.10.18)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107.08.02)
校長核定(107.08.09)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107.12.07)
校長核定(107.12.11)

- 第一條 本校為推動學生校外實習相關工作，檢討實習成效，特依據「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訂定「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組織章程」(以下簡稱本章程)。
- 第二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督導合作機構之評估及選定。
二、檢核及確認書面契約。
三、評估全校實習成效及督導學生申訴、爭議及意外事件之處理。
四、督導學生實習期滿前終止實習之處理。
五、督導與合作機構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六、督導實習輔導訪視之落實。
七、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 第三條 本會之組成及任期：
一、本會置委員若干人，由行政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國際及兩岸交流處處長、就業輔導暨校友服務室主任、各學院院長及由各系實習委員會各推派一位代表為本委員會當然委員、實習機構代表三人、實習生家長代表三人、實習生代表三人、法律學者專家代表一人等共同組成，並由行政副校長擔任主任委員。
二、學院之實習機構、實習家長及實習生代表，由該院院長推派。
三、本會委員任期一年(以學年度為主)，得連任。
- 第四條 本會每學年至少召開會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議。
會議由教務處負責召開，並由主任委員擔任會議主席，必要時得邀請參與校外實習之相關人員列席並作報告。
- 第五條 本會議召開須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可決議。
- 第六條 各系因實習實務需要，應另訂系之實習辦法及實習委員會組織章程，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審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 第七條 本章程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海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

105.8.30 一〇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105.09.19 校長核定通過

- 一、為培養學生國際觀，增加國際視野及海外實務經驗，特依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訂定本要點，提供各系辦理學生海外實習有所依循。
- 二、本要點所稱之海外不包含大陸地區。
- 三、本要點適用於本校具正式學籍之學生。
- 四、海外實習機構之選定由各系（所、科）或透過國家合法立案之機構媒合海外實習機構，並應辦理本校與海外實習機構簽約事宜。
- 五、申請實習資格
 - （一）於申請日期前，在本校之學業成績每學期加總後之平均須在六十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平均達七十分(含)以上。
 - （二）具備海外實習國家或機構主要語言聽、說、讀、寫之能力。
 - （三）具備獨立自主生活與行為之能力。
 - （四）實習機構或擔任職務須與其就讀系（所、科）專長相關，或由系（所、科）認定符合資格，並與系（所、科）開設實習課程之期程配合。
- 六、審核程序
由各系（所、科）配合實習機構完成面試甄選後，彙整海外實習審查名冊，提送系務會議及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
- 七、錄取學生實習前應辦理及須注意事項
 - （一）得自行辦妥出國相關手續，始得核准赴海外實習。
 - （二）須遵守本校與實習機構相關法規之規定，並由學生及家長簽具「切結同意書」。
 - （三）海外實習費用，包括實習費、往返機票、交通、膳宿、簽證、保險等支出，由學生自行籌措或申請相關獎補助。
 - （四）本校於學生前往海外實習前，除須辦妥學生海外意外保險外，實習學生須出席校內辦理之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及職前輔導說明會，並參加海外實習機構所辦之職前訓練。
 - （五）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齡學生，由各系（所、科）彙整名單送學務處依兵役法施行法相關規定辦理。
 - （六）學生應依各系（所、科）實習規定，繳交實習心得報告及成果，並於實習完成一個月內統整繳交成果至各系（所、科）。
- 八、各系（所、科）對學生海外實習期間之安全問題，應事前妥善詳盡規劃，並得要求國外業者提供學生住宿。若無法提供住宿，則請對方協助學生解決住宿及安全問題。
- 九、學生於海外實習期間，各系（所、科）應安排實習輔導教師進行各項輔導事宜。
- 十、實習輔導教師之職責

- (一) 應提供學生實習機構及其所在國家相關資訊，以利輔導學生選擇實習機構。
- (二) 應定期透過電子郵件、視訊或其他方式於實習期間進行輔導。
- (三) 實習輔導教師得視海外實習機構需要，赴海外進行輔導訪視，各地區之訪視以一學期一次為限，且須事先陳請核准後方可進行輔導訪視。海外實習訪視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調整支應。

十一、實習學生之輔導

每位學生均須由實習輔導教師與實習機構單位主管指定對學生實習內容有實務經驗之人員擔任輔導教師，以輔導學生進行實務實習。

- 十二、學生因適應不良或工作表現不佳提前返國者，須告知實習輔導教師，並由各系（所、科）協助開發或自行開發國內實習機會，在兩週內繼續參加實習，否則實習成績不予核計。

- 十三、學生參與海外實習，專業必修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申請抵修，但學分不得重複認列。

- 十四、為遴選符合資格學生參加海外實習，辦理海外實習系(科)得依照本要點擬定「海外實習甄選辦法」，以達公平公正之原則。

- 十五、各單位應分工合作，共同維護學生海外實習之權益，未盡事宜，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 十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四】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機構評估表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一、實習機構基本資料：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地點				
實習內容				
實習時間	每週	時		
提供薪資或獎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金額 以 薪計，每 給付新台幣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勞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勞工退休金提撥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健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其他福利(請列舉)				
二、實習內容專業評估：(極佳：5、佳：4、可：3、不佳：2、極不佳：1) (由系科進行評估)				
實習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環境及安全性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實習專業性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實習負荷量	(負荷適合)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負荷太重)			
實習培訓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合作理念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評估總分	_____分 評估總分須達 24 分以上方可推薦為實習機構。			
三、補充說明：				
四、實習資料評估：				
營利事業登記證(合法營業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實習期間及時數是否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提供勞保及健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有勞保 <input type="checkbox"/> 無勞保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健保 <input type="checkbox"/> 無健保			
校外實習合約之公司大小章已用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評估結論：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推薦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推薦資格			
承辦人	系主任			

【附件五】

美和科技大學
系校(海)外實習學習計畫表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實習學生	姓名			學號	
	系別 班級	_____系/科 _____年_____班		學校 輔導教師	
	實習期間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實習機構	機構名稱				
	實習部門				
	輔導教師				
第二部分：實習學習內容					
實習 學習 內容	實習課程科目			實習學分時	
	實習課程目標				
	實習課程內涵 (實習主軸)				
	教師輔導訪視 實習課程進行之規劃 (說明學校輔導 教師進行輔導 工作或實地訪 視作業之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校輔導教師提供輔導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專業知識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專業實務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產業驅勢 <input type="checkbox"/>人際溝通 <input type="checkbox"/>學習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應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其它：_____ ● 學校輔導教師實地訪視作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專師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實地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實習異常輔導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每月聯繫表 <input type="checkbox"/>電話聯繫 <input type="checkbox"/>視訊聯繫 <input type="checkbox"/>網路社群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電子郵件聯絡 <input type="checkbox"/>其它：_____ 			

企業提供實習課程指導與資源說明/輔導實習課程規劃 (說明企業提供實習學生的整體培訓規劃及相關資源與設備投入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提供實習學生的整體培訓規劃 ◎實務基礎訓練：<input type="checkbox"/>知識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文化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安全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其它：_____ ◎實務主題訓練：<input type="checkbox"/>實務技術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實務問題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其它：_____ ● 實習機構提供資源與設備投入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教育培訓 <input type="checkbox"/>軟體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硬體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專人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其它：_____
---	---

實習成效考核與回饋	實習成效考核指標或項目 (說明學生實習成果的展現方式與其評核項目與權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實習成果其評核項目： _____
	實習成效與教學評核方式 (說明學生實習成果的評核期程以及評核人員與評核方式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實習成果的評核期程：_____ ● 評核人員：<input type="checkbox"/>學校輔導老師(評核 %) <input type="checkbox"/>業界輔導老師(評核 %)
	實習課程回饋規劃 (說明實習課程結束後相關成效的回饋及檢討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成效檢討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課程檢討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問卷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成果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經驗交流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心得分享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機構合作檢討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轉換單位檢討 <input type="checkbox"/> 校務研究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校務研究追蹤

第三部分：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與時程分配表

期程規劃	實習具體項目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實習學生簽名(章)	輔導老師簽名(章)	實習機構或單位主管簽名(章)

【附件六】

美和科技大學 校外實習合約書用印檢核表

申請系(所、科)		申請日期	
實習學年度	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		
用印申請檢核資料(完成請打√)		系所審核	註冊組審核
申請用印實習機構數	份 (另需檢附實習機構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習機構評估表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實習計畫表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預計召開系科實習委員會審議	會議日期: _____年_____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承辦人	系科主任	教務處註冊組	

【附件七】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 (實習機構有提供薪資版本)

立合約書人：_____ (以下簡稱甲方)與
_____ (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基於培訓科技專才，共同推展實習合作
教學與實務訓練之互惠原則，協議訂定下列事項，共同遵循。

一、實習合作職掌：

甲方：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及有關勞動法令規定聘雇乙方學生，並參與課程規
劃、實習職務分配、報到、訓練及協助輔導實習學生之生活言行。

乙方：承辦學生實習有關業務、課程規劃及聯繫，各系專業教師負責指導學生校
外實習。

二、合約期限：

實習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校外實習工作項目及名額

1. 實習項目安排以不影響學生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為原則。

2. 實習名額：____名。

四、實習報到：

1. 乙方於實習前一個月將實習學生名單及報到資料寄達甲方。

2. 甲方於學生報到時，應即給予職前安全衛生訓練，並派專人指導。

五、實習薪資：

1. 薪資以月薪計，每月給付新臺幣_____元。

2. 薪資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發給乙方實習生。

六、膳宿：

1. 住宿：_____。

2. 伙食：_____。

七、保險：

實習學生報到時，甲方應即辦理勞工保險、健保及勞工退休金提撥。乙方應檢附
保險期間涵蓋全部實習期間之學生投保傷害保險（最低保額新台幣 200 萬元）證
明文件，並於實習前將保險證明送至甲方實習單位。

八、實習學生輔導：

1. 甲方實習單位應安排專業實務工作，訂定學習主題及教育訓練計畫，並指派專人指
導，嚴格要求培訓專業實務技能與敬業精神，並適時灌輸「專業實務及職場倫理知
識」。

2. 甲方所安排之實習內容不得要求學生協助從事違法行為。甲方如有違反，乙方得逕
行終止本合約，乙方學生與甲方勞動關係亦告終止。

3. 實習期間每位學生均由甲方專業老師及實習單位主管擔任指導老師，督導實務實習
內容及進行技能指導工作，並於實習期間共同訂定「校外實習工作訓練計畫表」作
為學生實習工作學習之依據。

4. 實習期間乙方每二個月定期安排輔導老師赴甲方訪視實習學生，負責校外實習輔導、溝通、聯繫工作。若乙方輔導老師未定期訪視，請甲方單位主管協助告知乙方。
5. 為落實性別平等精神及保障實習學生權益，甲方應依據性別平等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建制相關規範、提供申訴管道及處理機制，當事件發生時，甲方應提供協助與處理，並於 24 小時內通知乙方。

九、實習考核：

1. 實習期間由甲方主管及乙方專業實習老師依據實習手冊成績評核方式共同評核實習成績，經評核成績合格者，始完成實習學分。
2. 實習期間考勤依甲方規定考核，每二個月配合實習評核方式辦理。
3. 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甲方知會乙方實習業管單位輔導處理，經輔導未改善者得予轉銜或辭退處理。
4. 學生於實習期間依規定期限完成「校外實習作業」，繳送乙方輔導老師、甲方實習單位主管各乙份，並得視需要作口頭報告，由老師、主管共同評核。
5. 甲、乙雙方不定期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期使實習合作更臻完善。

十、附則：

1. 附件：實習學生名冊。
 2. 本合約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合約之一部分，具合約條款完全相同之效力，其他有關實習合作未盡事宜，甲、乙雙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3. 本合約書之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民法、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合約書未盡周詳之處，均以中華民國法令為準則。
 4. 甲、乙雙方因本合約內容涉訟時，雙方合意以實習所在地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十一、本合約書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

立合約書人

甲 方：
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代 表 人：

乙 方：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統一編號：92501207
地 址：91202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電 話：08-779-9821
代 表 人：校長 陳景川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 (實習機構 無 提供薪資版本)

立合約書人: _____ 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與美和科技大學 (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基於培訓科技專才, 共同推展實習課程教學與實務訓練之互惠原則, 協議訂定下列事項, 共同遵循。

一、校外實習工作職掌:

- (一) 乙方負責聯繫協調實習有關事項及安排分發學生實習單位, 並指派輔導教師負責指導學生專業實務實習。
- (二) 乙方委由甲方管理部門參與實習課程規劃、負責學生實習職務分配、報到、訓練及輔導實習學生。

二、實習相關內容:

- (一) 本次實習名額共 _____ 人。
- (二) 實習學生就讀乙方 _____ 年制 _____ 系。
- (三) 本次實習課程名稱為 _____。
- (四) 實習時間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每週實習時數 _____ 小時, 每日 _____ 小時。

三、實習報到:

- (一) 乙方於實習前 2 週將實習學生名單及報到資料送達甲方。
- (二) 甲方於學生報到時, 應即給予職前訓練, 並派專人指導。

四、保險:

由乙方負責辦理實習學生平安保險與意外險。

五、實習生輔導:

- (一) 實習期間每位學生均由甲方實習單位主管擔任指導老師, 督導實務實習工作內容及進行技能指導工作。
- (二) 實習期間乙方定期安排輔導老師赴甲方訪視實習學生, 負責專業實務實習輔導、溝通、聯繫工作。
- (三) 為落實性別平等精神及保障實習學生權益, 甲方應依據性別平等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 建制相關規範、提供申訴管道及處理機制, 當事件發生時, 甲方應提供協助與處理, 並於 24 小時內通知乙方。

六、實習考核:

- (一) 實習期間由乙方輔導老師及甲方實習單位主管共同評核實習成績。學生實習成績考評表如附件。甲方應於每學期結束前將實習成績考評表擲交乙方, 俾利核算實習成績。
- (二) 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 由甲方知會乙方共同協商處理方式, 經輔導未改善者, 取消實習資格或轉介其他實習單位。
- (三) 實習結束後, 由乙方為完成實習學生開具載明實習單位名稱之「實習證明書」。
- (四) 甲、乙雙方不定期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 期使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更臻完善。

七、附則：

(一) 為顧及甲方之業務機密，乙方之實習學生及輔導老師因參加本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所知悉甲方之業務機密，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 3 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

(二) 校外實習課程以實務實習訓練為主，甲方得提供乙方實習學生每人每天獎助學金

_____元，以提升學生的實習意願與學習動機。

八、其他有關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未盡事宜，甲乙雙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九、本合約書 1 式 2 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

立合約書人：

甲 方： (公司用印)
代 表 人： (負責人用印)
職 稱：
統一編號：
電 話：
地 址：

乙 方：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學校大印)
代 表 人：陳景川 (校長用印)
職 稱：校長
統一編號：92501207
電 話：08-7799821
地 址：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八】

美和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訪視輔導紀錄表

教師填寫表單

實習機構			地址					
名稱/部門								
實習輔導老師								
訪視/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電訪 <input type="checkbox"/> 親訪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日期					
學生資料 與實習現 況	班 別	學 號	姓 名	實習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需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需轉介				
訪視輔導 紀錄摘要	一、學生實習情形與工作表現說明（訪視老師填寫）：							
	學 生 面	項次	實習狀況	評分指標（1.非常不滿意、2.不滿意、3.尚 可、4.滿意、5.非常滿意）				
		1	工作態度與積極度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	工作量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3	工作時間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4	工作內容熟悉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5	工作出勤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6	工作與同事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7	工作與主管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8	學習態度與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9	對實習單位滿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0	其他相關建議：_____						
	企 業 面	1	工作內容與簽約內容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	是否有工作不當之分配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3	工作量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4	工作中與主管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5	工作中與同事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6	是否安排職前與在職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7	教學態度與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8		對學生滿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9		其他相關建議：_____						

	<p>二、業者對學生實習表現建議:(專業技能、知識或其他改進事項)</p>
	<p>三、業界對學校實習課程改進建議:(實習訓練計畫、教學目標的配合或產學建教合作等相關建議)</p>
<p>意見反應 處理情形</p>	<p>(實習單位建議、學生意見反應或其他特殊狀況處理)</p>
<p>訪視照片</p>	
<p>實習訪視老師</p>	<p>系主任</p>

美和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訪視輔導紀錄表

學生填寫表單

班級		姓名		學號	
實習單位			部門		
問題		意見回覆			
1. 專業學理知識方面					
2. 專業技術能力方面					
3. 團隊合作及解決問題能力					
4. 對實習機構安排工作項目					
5. 對實習機構環境感到					
6. 到實習單位最大的收穫？					
7. 會推薦學弟妹來這個實習單位嗎？說明？					
8. 其他建議事項					

【附件九】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系 班 別	
學 號		電 話	
原 實 習 機 構		離 職 日 期	
新申請實習機構		擬 報 到 日	
離 職 原 因			
自 我 檢 討 (改善對策)	學生簽名：		
輔導老師意見 (改善對策及新工作的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轉換實習機構 輔導老師：		
備 註	實習學生已確認新實習機構並經輔導老師審核通過後始可離職。		
原實習機構	系實習輔導老師	班級導師	系主任

完成流程後，請影本表單乙份送至註冊組備查

美和科技大學

CPAS 測驗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申請時間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姓名				學號	
科系				班級	
手機				Email	
申請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職涯問題困惑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不適應(包含實習轉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描述理由): _____				
可進行 測驗時間	週一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週二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週三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週四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週五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申請人簽章				實習輔導老師/導師 簽章	

* 實習生施測流程:

實習輔導老師完成實習生輔導記錄及轉介實習生填寫申請表 ➡ 教務處註冊組
 申請帳號 ➡ 實習生線上施測 ➡ 系科職輔老師完成諮詢輔導報告 ➡ 建議實習及職
 涯方向。

【附件十一】

美和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生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1051230

各位同學好：

為瞭解同學實習成效，提升各系實習品質，擬針對實習機構提供之實習課程教學資源進行滿意度調查，請填答下列題項及提出建言，以提供學校進行實習課程改進參考之依據，感謝協助。

實習組謹啟

實習 機構		實習 部門	
實習生 系別		實習生 班級	
實習生 學號		實習生 姓名	

1. 在產業機構實習，對能提升個人專業知識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2. 在產業機構實習，對能提升個人專業技術能力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3. 在產業機構實習，對能提升個人團隊合作及解決問題能力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4. 在產業機構實習，對機構安排實習工作項目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5. 在產業機構實習，對機構實習環境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6. 在產業機構實習，對機構整體教學指導態度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7. 實習心得及建議事項：

美和科技大學實習學生-校內輔導老師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1060605

各位同學好：

為瞭解同學實習成效，提升各系實習品質，擬針對校內輔導老師對於同學輔導狀況進行滿意度調查，敬請填答下列題項及提出建言，以供實習課程規劃改進參考之依據，敬祝教安，感謝協助。

教務處謹啟

實習 機構		實習 部門	
實習生 系別		實習生 班級	
實習生 學號		實習生 姓名	

1. 校內輔導老師訪視時，對我的實習內容了解程度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2. 校內輔導老師訪視時，對我的學習情況了解程度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3. 校內輔導老師訪視時，當我提出問題時對老師的回答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4. 校內輔導老師訪視時，與實習學生的溝通情形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5. 校內輔導老師訪視時，對解決實習生問題情形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6. 對校內輔導老師到實習機構訪視學生整體表現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7. 其他建議事項：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實習機構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1051230

各位主管先進您好：

感謝提供實習機會，在各位企業先進的大力支持下，使得本校學生實習能夠順利推展，謹此申謝。為瞭解實習生學習概況，請各位主管依實習生表現填答並提出建言，以供實習課程改進參考之依據，感謝協助。

*若實習生分派不同部門，請分開填寫

教務處

謹啟

實習機構		實習部門	
實習生系別		填表人姓名 職稱	

1. 對實習學生所具備的專業知識符合工作需求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2. 對實習學生所具備的專業技術能力符合工作需求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3. 對實習學生的工作態度及學習精神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4. 對實習學生團隊合作態度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5. 對實習學生職場實習整體表現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6. 貴機構將來若有職缺機會，是否願意提供本校畢業生求職 有意願 無意願

7. 其他建議事項：

美和科技大學學生實習機構-實習課程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1051223

各位主管先進您好：

感謝提供實習機會，在各位企業先進的大力支持下，使得本校學生實習能夠順利推展，謹此申謝。為提升學生的專業實習技能，請各位主管針對本系實習課程規劃填答下列題項及提出建言，以供實習課程改進之參考依據，感謝協助。

教務處謹啟

*若實習生分派不同部門，請分開填寫

實習機構		部門	
實習生 系別		填表人 姓名 職稱	

1. 對本系實習課程規劃的實習內容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2. 對本系實習課程的規劃與業界需求符合程度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3. 對本系實習課程內容能提升實習生專業能力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4. 對本系實習課程內容能提升實習生技術能力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5. 對本系整體實習課程規劃及職場實習設計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6. 貴機構若有實習機會，是否願意提供本校實習名額 有意願 無意願

7. 其他建議事項：

美和科技大學實習教師-實習機構滿意度問卷調查表

1051230

老師好：

為瞭解同學實習成效，提升各系實習品質，擬針對實習機構提供之教學資源進行滿意度調查，敬請填答下列題項及提出建言，以供實習課程規劃改進參考之依據，敬祝教安，感謝協助。

*若實習生分派不同部門，請分開填寫

教務處謹

啟

實習機構		實習部門	
實習生系別		教師姓名	

1. 對實習機構所提供的實習環境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2. 對實習機構提供的實習訓練與輔導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3. 對實習機構的實習業務行政配合程度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4. 對實習機構承辦人員的交談態度、溝通及互動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5. 對實習機構提供的安全衛生訓練教育是否滿意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6. 對實習機構整體表現配合度感到
非常不滿意 不滿意 尚可 滿意 非常滿意

7. 其他建議事項：